

滕州市文化和旅游局文件

滕文旅发〔2019〕50号

关于同意成立滕州市新艺文化艺术中心的 批复

滕州市新艺文化艺术中心（筹）：

关于你（单位）筹备成立滕州市新艺文化艺术中心的申请已收悉，为促进我市文化艺术的繁荣发展，更多更好的培养文化艺术爱好者，广泛开展文化、艺术培训交流活动，经研究同意成立滕州市新艺文化艺术中心。请按相关程序做好注册审批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滕州市文化和旅游局

2019年9月2日